

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6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因公司增发新股，总股本发生变动，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调整原则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调整后的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37,167,5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26258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2、本次利润分配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2021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了回报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定 2020 年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97,527,9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8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6,730,782.04 元；2020 年度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

二、权益分派实施方案调整情况

因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增加新股 39,639,639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37,167,569 股。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调整原则，现将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调整如下：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37,167,5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26258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特别说明：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是否属于深股通标的证券，确定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保留或删除该类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236322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

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52516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26258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 年 6 月 2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1 年 6 月 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1 年 6 月 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7 甲 3 号

咨询联系人：张羽、徐蓉蓉

咨询电话：024-22851050

传真电话：024-22851050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的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